附件2：

疫情防控须知

1.报考者应持续关注“安康码”状态并保持通讯畅通。“红码”、“黄码”报考者应咨询疫情防控部门，按要求通过每日健康打卡、持码人申诉、隔离观察无异常、核酸检测等方式，在体检前转为“绿码”。“安康码”绿码且体温正常的报考者可正常参加体检。

2.报考者在体检前，应尽量避免在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或国（境）外旅行、居住；尽量避免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及中高风险区域人员接触；尽量避免去人群流动性较大、人群密集的场所聚集。根据疫情防控有关要求，如高风险地区人员已来（返）池，一律实施14天集中隔离和健康观察，实行2次核酸检测。如中风险地区人员已来（返）池，体检当天需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。

3.体检当天需自备口罩，除身份识别验证等环节外，全程佩戴口罩。集合时，应主动配合工作人员接受体温检测，如发现体温超过37.3℃，需现场接受2次体温复测，如体温仍超标准，须由现场医护人员再次使用水银温度计进行腋下测温。确属发热的报考者须如实报告近14天的旅居史、接触史及健康状况，并作出书面承诺,另行安排体检。

4.体检期间，报考者要自觉维护体检秩序，与其他报考者保持安全防护距离，服从现场工作人员安排，体检结束后有序离场。

5.报考者要认真阅读本须知，承诺已知悉告知事项、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，并自愿承担相关责任。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，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、询问、排查、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，将按照疫情防控相关规定严肃处理。